

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财务状况，为确保完成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，拟以信用方式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2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自与商业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之日起计算不超过一年，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，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的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时间及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，根据公司自身运营实际需求合理确定。本次申请综合授信详细情况如下：

序号	银行名称	授信额度（亿元）
1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	2
2	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	3
3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2
4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2
5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2
6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湖南路支行	2
7	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	2
8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	3
9	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2
10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2
合计		22

上述授信额度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项目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、商票保贴、信用证、保理等事项。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，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具体事宜，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。

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18日